今年以来，全省市场监管系统深入开展网络餐饮食品安全集中整治，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规范网络餐饮服务经营秩序，全力保障消费者饮食安全。为强化警示教育，现将第一批典型案例公布如下。

涉及经营资质问题

案例一：宜宾市四川信昌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明知食品经营者无证从事食品经营活动仍为其提供便利条件实现入网餐饮服务案

2026 年 3 月，宜宾市翠屏区市场监管局收到三江新区分局转来线索，立即对四川信昌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现场检查，经调查，该公司员工黄某等 5 人伪造《四川省食品经营备案证》《四川省食品经营许可证》共 8 张，以满足美团网络餐饮商家上线需求。该公司明知商户无证仍为其提供入网便利，涉嫌犯罪。

目前该案已依法移送公安机关，宜宾市三江新区公安分局已对黄某处以行政拘留五日，其余涉案人员正在进一步查处中。

案例二：广安市华蓥市蜀速达商务服务有限公司未严格审查入网餐饮服务提供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案

2025 年 4 月 10 日，华蓥市市场监管局检查发现，美团平台一家名为“面不坨土豆泥肉酱拌面（华蓥店）”的店铺使用伪造的《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该店铺由华蓥蜀速达商务服务有限公司（美团代理商）管理，该公司未核实线下门店信息真实性，导致伪造证照店铺自 2025 年 3 月 19 日至 4 月 10 日期间违规经营。

华蓥市市场监管局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责令当事人改正违法行为，并处罚款 30000 元。

案件警示：上述两起案例警示所有网络餐饮服务平台及代理商，必须严格履行入网资质审查义务，对商家证照的真实性、有效性进行审慎核验，不得为无证或伪造证照的经营者提供便利。明知故犯、弄虚作假者，不仅面临高额罚款，还将触犯刑法、承担行政拘留等法律后果。各平台务必强化内部管理，守牢食品安全“第一道关口”。

人员健康管理问题

案例三：资阳市乐至县张李早餐店未取得健康证人员上岗案

2026 年 4 月 9 日，乐至县市场监管局检查发现，该早餐店同时通过网络餐饮平台和线下实体店经营，其中一名从事直接入口食品加工、销售的人员无法提供有效期内健康证明。

乐至县市场监管局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对当事人作出警告的行政处罚，并督促相关人员取得有效健康证明后方可上岗。

案例四：绵阳市经开区比个棒餐饮店从业人员未取得健康证明及未按规定实施经营过程控制案

2026 年 3 月 5 日，绵阳市市场监管局经开分局对无堂食外卖经营者比个棒餐饮店进行线下监督检查，发现当事人通过网络平台开展经营活动时，从事接触直接入口食品工作的经营人员未进行健康检查并取得健康证明；经营场所环境脏、乱、差，冰箱、操作台油污厚重，食材生熟混放、荤素混放，不符合食品加工过程控制要求。

绵阳市市场监管局经开分局已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责令当事人立即改正，并给予警告的行政处罚。

案件警示：上述两起案例暴露出部分餐饮经营者对从业人员健康管理和经营过程控制重视不足，线上线下未能同标同质。健康证明是直接入口食品从业者的基本门槛，操作环境脏乱、生熟混放等行为极易引发交叉污染。各餐饮单位务必严格履行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确保持有效健康证明上岗，并规范加工过程控制，保持场所清洁，严防食品安全风险。

原料控制问题

案例五：攀枝花市西区金芮餐饮店使用超过保质期食品原料案

2025 年 12 月 18 日，攀枝花市西区市场监管局检查发现，该店厨房内用于制作冒菜的苕皮、芝麻香油、蒸鱼豉油均已开封使用并超保质期，且当事人现场无法提供上述食品原料的进货票据及供货者许可证、合格证明文件。

西区市场监管局已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对当事人作出警告、没收超保质期食品原料，并处罚款 500 元。

案例六：遂宁市大英县金元镇品发居蛋糕店使用超过保质期的食品原料生产食品案

2026 年 3 月 16 日，大英县市场监管局线下检查时发现，当事人操作间冷藏柜内已开封的“水蜜桃味爆爆珠”和“黑色古缇思巧克力脆米球”均已超过保质期。

大英县市场监管局已依据相关法律法规没收过期食品原料并处罚款 2000 元。

案件警示：上述两起案例反映出部分食品经营者主体责任缺失，对原料保质期管理及进货查验制度执行不严，存在严重安全隐患。各餐饮服务经营者务必引以为戒，严格落实进货查验和台账记录制度，定期清理库存原料，严禁使用过期产品。

假冒伪劣问题

案例七：成都市金牛区芸辰蛋糕店以混脂奶油冒充鲜牛乳奶油虚假宣传案

2025 年 12 月 23 日，金牛区市场监管局接投诉举报后对相关店铺开展检查，发现该店在美团等平台宣传“鲜牛乳奶油”，实际使用“立高欢戴含乳脂植脂奶油”（混脂奶油），同时存在垃圾桶未加盖、加工环境不整洁、裱花间未封闭等问题。

金牛区市场监管局已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对当事人作出警告，并处罚款 2000 元。

案例八：内江市威远县恋尚龙虾店在美团平台以鸡肉冒充猪肉进行虚假宣传案

2026 年 1 月 4 日，威远县市场监管局接省外消费者投诉后检查发现，当事人在美团平台销售的“麻辣骨肉相连”网页标注主料为猪肉，实际使用的骨肉相连配料表显示为鸡肉，且当事人无法提供该产品进货票据及合格证明文件。

威远县市场监管局已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对当事人作出警告、没收违法所得 417.12 元，并处罚款 1251.36 元。

案件警示：上述两起案例警示广大餐饮服务提供者，必须诚信经营，真实标注食品原料成分，严禁以次充好、虚假宣传误导消费者。同时要严格落实进货查验和索证索票制度，确保食品原料来源可溯、质量合格。市场监管部门将持续严打掺假使假、欺诈宣传等违法行为，维护公平有序的市场秩序和消费者合法权益。

场所环境卫生问题

案例九：凉山州德昌县铁铲饶炒鸡饭餐饮店环境卫生差、三防设施不完善案

2026年3月31日,德昌县市场监管局对德昌县铁铲饶炒鸡饭餐饮店进行线下检查时，发现该店经营场所环境卫生差、三防设施不完善、外卖打包盒直接置于地上，不符合食品加工过程控制要求。

德昌县市场监管局已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责令当事人立即改正，并给予警告的行政处罚。

案例十：蓬安县绝一味现煮现捞店未配备符合食品安全要求的设备设施案

2026年4月1日，蓬安县市场监管局对“绝一味现煮现捞店”开展监督检查，发现该店食品操作间内有蚊虫滋生，未按规定配备灭蝇灯、防蝇帘等防蝇设施，也未设置防鼠板、防鼠网等防鼠设施，操作间内环境杂乱，垃圾桶旁堆放有垃圾且未加盖密封，存在食品安全隐患。

蓬安县市场监管局已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责令当事人3日内改正上述违法行为。2026年4月7日，该局对整改情况进行复查，发现其仍未按要求完成整改，遂依法对当事人立案调查，目前该案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案件警示：上述两起案例警示餐饮服务提供者，必须保持经营场所清洁卫生，按规定配备防蝇、防鼠、防尘等“三防”设施，食品及包材不得直接落地，严防交叉污染。市场监管部门对首次发现问题责令限期改正，对拒不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将依法立案严查。各网络餐饮单位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对照标准自查自纠，杜绝“脏乱差”现象，守好食品安全底线。